

证券代码：874117

证券简称：昂必立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青岛昂必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分阶段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 2025 年 1-12 月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拟购买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投资期限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但任意时间点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预计 2025 年 1-12 月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产品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相关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以防范对外投资带来的相关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昂必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青岛昂必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